

证券代码：831514

证券简称：艾迪尔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北京艾迪尔建筑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适当的投资，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投资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即指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经国家批准依法设立的且具有良好资质、较大规模和征信高的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人民币 5,000 万元额度内，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理财操作，以争取该部分资金的最大收益。

（四）委托理财期限

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的，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1. 公司将结合日常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理财产品投资，并保证投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2. 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3. 公司开展理财产品投资业务，只与具有合法金融从业资格的机构进行交易；

4.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本增值的原则，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北京艾迪尔建筑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艾迪尔建筑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